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四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四時正

地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
灣仔民政事務處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伍婉婷議員

委員

鍾嘉敏議員

白韻榮議員

李均頤議員

李碧儀議員

鄭其建議員

增選委員

何淑雲女士, MH

李耀熙先生

政府部門代表

吳慧鈞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小萍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沈瑞芳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港島東文化事務)

高翠珊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港島東)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朱家俊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冼耀順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灣仔區)

缺席

孫啓昌議員, BBS, MH, JP

黃楚峰議員

謝紹豪先生

增選委員

楊穎新先生

增選委員

秘書

周偉信先生

灣仔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 2

負責人

歡迎辭

1.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主席續歡迎新任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朱家俊先生出席是次會議，感謝張惠英女士過往在灣仔區的工作，並祝張女士未來工作順利。

第 1 項：通過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紀錄

2. 主席報告，於 2012 年 7 月 24 日舉行的第五次區議會會議，通過由灣仔區議會向新一屆特區政府提交上述會議紀錄第 4 項「就新一屆政府總部架構重組之意見－討論有關設立文化局的職能、建議及期望」，反映灣仔區議會對文化局發展的期望。
3. 經鄭其建議員動議，李碧儀議員和議，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續議事項

第 2 項：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行動清單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2/2012 號)

4.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報告事項

**第 3 項：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屬下工作小組進度及委員會活動報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3/2012 號)**

5. 主席表示，為加強合辦活動的透明度，讓委員清晰了解活動籌備進度，往後會加強在委員會會議的匯報活動進度。
6. 何淑雲委員報告「慶祝香港回歸祖國 15 周年 大中華港澳情 全國兒童心連心 2012」的活動進度：是次活動節目豐富，有來自澳門及台灣的表演嘉賓。區內居民反應踴躍，入場券已派發完畢。主席請委員踴躍支持活動。
7. 秘書報告「灣仔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的活動進度：主辦機構已向灣仔區中學及青少年中心發出邀請信，並張貼宣傳海報，希望吸引更多青少年參加。
8. 主席報告「食通灣仔飲食文化美食地圖 2012」的活動進度：美食地圖已付印，發佈會將於「香港貿發局美食博覽 2012」的開幕日舉行(時間：2012 年 8 月 16 日下午 3 時正、地點：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9. 秘書報告「渣打藝趣嘉年華 2012 - 藝趣銅鑼灣巡遊」的活動進度：活動的記者會暫定於 9 月 20 日(星期四)假銅鑼灣百德新街行人專用區(恆隆中心對出)舉行、主辦機構已於 6 月中旬去信地政總署及食物環境衛生署申請使用場地及相關牌照，現正等候批核。另外，主辦機構將邀請少數民族及灣仔區市民參與工作坊，暫定於 11 月 4 日(星期日)於灣仔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舉行，擬於 8 月中去信邀請地區少數族裔團體參與，邀請 100 至 120 名青少年及市民參與。上述兩項活動將邀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主席、副主席及委員出席，宣傳活動將於 10 月展開，並已去信地政總署申請路旁展示非商業宣傳品之位置，現正等候署方回覆。主辦團體原欲申請 9 月的展期，宣傳工作坊及邀請公眾人士參與活動，但 7 月至 9 月期間展示位置已預留給立法會選舉，故延後宣傳期。另將製作宣傳海報，經民政事務總署分派給地區團體張貼。主辦團體亦已去信民眾安全服務

隊，申請於巡遊期間維持秩序，但未獲安排，會另行去信香港童軍總會及香港紅十字會申請相關服務。

10. 主席報告「灣仔書展 2012 - 2013」的活動進度：灣仔書展將於 2012 年 10 月 19 至 21 日(星期五至星期日)於灣仔修頓球場舉行。
11. 主席補充，居民對近期灣仔區內的封路措施表示關注，有見及此，稍後安排與「渣打藝趣嘉年華 2012 - 藝趣銅鑼灣巡遊」及「灣仔書展 2012 - 2013」的主辦機構商討具體的封路安排。
12.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討論事項

第 4 項：灣仔區議會撥款申請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項 (元)	建議撥款金額 (元)
59/2012	<u>Let's Show Off Together</u> <u>- 潮向正能量之青年大匯</u> <u>演</u>	大坑坊眾福利會 大坑青年中心	31,400	31,400

13. 上述獲委員會通過合辦的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9 月 18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第 5 項：委員會合辦申請

(i)：夫子廟會 2013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0/2012 號)

14. 香港大學畢業同學會副會長朱位能先生及香港大學畢業同學會行政主任江凱茵小姐向委員簡介活動計劃。主席表示，過往曾三次合辦夫子廟會，委員會與主辦機構合作愈見順利。雖然申辦機構為外區團體，但在灣仔區推廣中華文化的大型活動絕無僅有，因此灣仔區議會同意過往的合辦申請。主席補充，希望主辦機構為活動增加更多灣仔區元素。
15. 有委員查詢，主辦機構擬邀請華人廟宇委員會及孔教學院擔任贊助及協辦單位，兩個團體均帶有宗教色彩，是否符合活動合辦準則。

16. 主席回覆，主辦機構過往亦有邀請上述團體為贊助及協辦單位，加上是次活動內容主要為文藝表演、唱誦經典、華服展覽、中華文化攤位遊戲等，不牽涉宗教色彩的活動，因此符合活動合辦準則。
17. 有委員對是次合辦申請有以下建議：
 - (i) 中華文化博大精深，可於攤位介紹不同少數民族的服飾，並讓市民試穿；
 - (ii) 介紹中華文化中獨特的樂器；及
 - (iii) 將富有中華文化色彩的雕刻、剪紙等技藝加入攤位活動中。
18. 主席回覆，假如委員會通過是次合辦申請，會將有關建議提交主辦機構。主席補充，主辦機構過往亦提供民族服飾試穿活動。
19. 有委員查詢申辦機構與灣仔民政事務處的合作經驗。
20. 主席回覆，主辦機構曾經未有按照《灣仔區議會與團體合辦活動的指引》的規定，在未有預先與灣仔區議會商討的情況下，安排活動程序及嘉賓邀請。另外，申辦機構為外區團體，未為區內團體認識，發出的合辦邀請函未有收到預期的效果。主席表示，汲取上述經驗，希望申辦團體加強與灣仔區議會和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的溝通，充分發揮區議會合辦角色及職能，後者會適時提供支援，擔當申辦團體與地區團體之間的橋樑，使活動充分惠及區內居民。
21. 主席亦藉此分享，寄望將來外區團體申請與委員會合辦活動時，能優化與地區團體的溝通，雙方緊密合作，讓區內居民能受惠於各個有意義的合辦活動，並希望委員踴躍參加活動。
22. 委員會通過與申請團體合辦上述活動。

第 6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灣仔區舉辦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及其他文化藝術活動的情況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4/2012 號)

2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沈瑞芳女士向委員介紹 2012 年 5 月至 2012 年 11 月期間計劃在灣仔區舉辦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此外，是次報告有以下三份合辦申請：

- (i) 跑馬地居民協會擬於 2012 年 11 月 3 日下午 3 時在黃泥涌道新月花園合辦一場現代舞/爵士舞表演。
- (ii) 跑馬地居民協會擬於 2012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3 時在黃泥涌道新月花園合辦一場爵士樂音樂會。
- (iii) 灣仔社區聯會及康頤長者中心擬於 2012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3 時在灣仔公園足球場合辦一場兒童綜合表演。

24. 沈女士補充，由於場地檔期關係，原定於 2012 年 10 月 7 日的「中國傳統舞台技藝表演」改期至 10 月 28 日舉行。

25. 委員會通過有關合辦申請，並備悉上述文件。

**第 7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雙月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5/2012 號)**

26.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8 項：第四屆全港運動會進展報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6/2012 號)**

27.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朱家俊先生補充，已招募足夠的合資格排球運動員參加選拔。

28. 主席表示，過往灣仔區就全港運動會招募運動員時均遇上困難，希望委員呼籲居民踴躍參加是次運動會。

29.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9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公共圖書館的推廣活動暨使用率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7/2012 號)**

30.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0 項：2012/2013 年度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的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8/2012 號)**

31. 主席補充，由於大部份撥款用以支持各個灣仔區體育代表隊訓練計劃，希望委員共同努力，向外界爭取贊助，

合辦更多既免費又有意義的文康活動。

32.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1 項：其他事項
全民運動日 2012

33. 主席報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於 2012 年 8 月 5 日舉行「全民運動日」，向市民加強推廣恆常運動的重要性，並鼓勵市民培養每天參與體育及其他體能活動的習慣。活動當日有不同類型的康體活動及開放場地設施，供市民參加及使用。

3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朱家俊先生補充，康文署當日將於駱克道體育館舉辦免費活動，時間為下午 2 時正至 6 時正，歡迎區內居民參加。

第 14 項：下次會議日期

35. 下次會議將於二〇一二年十月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舉行。

3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四時五十分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二年十月

本會議記錄於二〇一二年十月四日正式通過。